

河北外国语学院

关于组织全校师生参加全国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系列活动的通知

河外语办【2024】1号

各处、各学院：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服务教育强国、文化强国建设，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落实全国青少年读书行动，深化“典耀中华”主题读书行动，根据河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参加全国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冀语函〔2024〕2号）要求，现将有关活动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宗旨

通过诵读、讲解、书写、篆刻等语言文字表现形式，体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丰富文化思想实践，提升语言文化素养，激发文化自信自强。

二、大赛主题

典耀中华，赓续文脉

三、大赛赛项

- “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
-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
- “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
- “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

四、赛项组织

我校将统一组织诵读大赛和书写大赛校级选拔赛，并选拔优秀作品推荐入围河北省复赛。对于入围河北省复赛并经省级评审，胜出者还将选拔推荐入围全国复赛。参赛选手可关注“河外充电站”、“河外语言文字”微信公众号关注选拔结果。讲解大赛和篆刻大赛由参赛者直接登录全国大赛官网（网址：<https://jdsxj.eduyun.cn>），自行参赛。参赛者可通过大赛官网查看赛事相关信息、上传作品、下载证书。同时，可通过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微信公众号(zhjdsdgc)、抖音官方号、视频号、微信小程序和中国语言文字学习强国号等获取大赛相关信息。

五、奖项设置

1. 校级优秀组织单位及优秀组织个人奖：学校将结合各学院推送的“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四个赛项的参赛作品数量、作品质量等进行综合考量和评价，并颁发校级优秀组织单位、优秀组织个人奖，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组织个人奖不设置分赛项奖励。

2. 校级个人奖：“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两个赛项按组别设置个人奖（评奖时大学生和留学生记为一个组别），对优秀指导教师设置指导教师奖，颁发校级荣誉证书。一名教师指导多个作品的，指导教师奖不重复获得。

“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设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

“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设一等奖3名，二等奖5名，三等奖10名。

注：（1）教师组参赛校级个人奖设置情况如下：参赛教师小于15人的，不设置教师个人奖；15<参赛教师<30人的，教师个人奖设置同诵读大赛；30<参赛教师<60人的，教师个人奖设置同书写大赛。（2）“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印

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因参赛者网上直接参赛，不再设置校级奖励。

六、其他事项

（一）严格作品审查。学校将对各处、各学院报送的作品要及作品内容将进行严格审查，确保作品紧扣主题，内容积极健康，体现向真、向善、向美、向上的文化特质，展现中华审美风范，彰显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参赛信息须依据大赛官网提示准确、规范填写。作品标题、所在学校/单位等信息须用全称。作品及作品信息不得出现错别字、错误名称、不规范表述等。

（二）其他相关事宜。所有参赛作品一律不予退还，主办部门享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展示、汇编及信息网络传播等权益，参赛者享有署名权。

七、联系方式

河北外国语学院语言文字办公室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311-66607889

- 附件：1. 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
2. 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
3. 第七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
4. 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



附件 1:

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 河北外国语学院校赛选拔方案

各处、院:

诵读古今经典,弘扬中国精神。为深化全民阅读活动开展,引领社会大众亲近中华经典,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齐心共书强国新篇章。根据教育部、国家语委“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通知要求,实际我校情况,特制定我校选拔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河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河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河北外国语学院政教处 河北外国语学院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

协办单位:河北外国语学院国际商学院 河北外国语学院传媒学院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大学生组、留学生组、教师组,共 3 个组别。每组可个人参赛,也可 2 人(含)以上组成团队参赛,团队人数不超过 20 人(获奖证书抬头显示前 8 人,但获奖文件会显示团队所有人员),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更换、增加。指导教师限报 1 人。多个作品获得一等奖的同一指导老师不重复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三、参赛要求

(一) 内容要求

我国古代、近现代和当代有社会影响力和典范价值的,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经典诗词、文章和优秀图书内容节选。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省级以上广播电视等主流媒体公开发布或发表。诵读文本主体前后可根据需要增加总计不超过

200 字的过渡语（计入总时长）。改编、网络以及自创文本不在征集之列。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 2024 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高清 1920*1080 横屏拍摄，格式为 MP4，长度 3—6 分钟，大小不超过 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参赛者须出镜。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不得后期配音。

诵读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不得出现与诵读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

（三）推送作品数量要求

各学院推送作品数量不得少于 2 个，多者不限。

（四）其他要求

1. 诵读作品可借助音乐、服装、背景等辅助手段融合展现诵读内容。鼓励以团队形式集体诵读。

2. 诵读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视频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不得出现与诵读大赛无关的条幅、角标等。

3. 每人最多可参与个人或团队诵读作品 1 个。每个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多个作品获得一等奖的同一指导老师不重复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4. 鼓励脱稿诵读，如需参照稿件，同组参赛人员需统一使用蓝色文件夹，诵读时统一托举至胸前，切勿遮挡面部。

5. 参赛者需正确、规范填写附件 1.1 的内容，文字统一使用宋体小四号字体，相关信息后期不得更改。

四、活动安排

（一）院赛：5 月 24 日前

1. 各二级学院在5月24日前自行组织院赛，选拔、推荐入围校赛作品。

2. 所有参赛师生均需以学院或处室为单位填写河北外国语学院《“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附件1.1)，并于5月24日前将作品电子版压缩包发送至培训工作qq群(处室作品直接发送至大中华109室语言文字办公室刘老师)。其他要求：压缩包命名方式“学院/处室+作品数量”，视频以“作品名称+朗读者姓名”命名的子文件(子文件夹须按教师/学生/留学生分组别建立文件夹)。

注：留学生及外籍教师须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

3. 纸质版《“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需同时于5月24日前报送。

4. 学生网上成绩评测：网上测评结束后须将网上测评最优成绩截图一并放置电子版压缩包中，于5月24日前同作品视频一并发送。

所有参赛师生均需登录大赛官网(网址：<https://jdsxj.eduyun.cn>)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诵读常识测评，测评时间截为5月23日下午18:00。测评可多次进行，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方可获得参赛资格。若未进行网上测评，将无法参加校级评选。

(二) 校级评审：6月10日前

1. 5月27日-28日，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整理学院报送作品，准备校级评审会。

2. 6月6日前，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组织协调相关专业教师形成评审专家团队，对各学院报送的作品进行校级评审。

(三) 作品报送：6月12日前

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按要求整理、汇总入围省赛作品及相关材料，并报送省级部门。

五、奖项设置

详见“关于组织全校师生参加全国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系列活动通知（河外语办【2024】1号）”奖项设置。

六、作品报送方式

详见各分赛项报送方式

河北外国语学院政教处

2024年4月29日

政研处

河北外国语学院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

2024年4月29日

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

报送学院（加盖公章）：

填表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联系人		(培训部长信息)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参赛者姓名/ 参赛单位名称及 人员姓名	参赛者单位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备注
例	大学生组	《静夜思》	赵某	河北外国语学院	15812345678	钱某	河北外国语学院	

填表说明：

- 1. 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注明原作者。
- 2. 参赛者姓名/参赛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诵读大赛多人参赛的，最多填写 20 人姓名（团队人数不超过 20 人）；获奖证书抬头显示前 8 人姓名，所有人员将在获奖文件中显示。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Michel (迈克)。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
- 3. 参赛者手机号：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附件 2

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 实施方案

各处、院：

为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实施“典耀中华”主题读书行动，充分挖掘中华经典诗词中所蕴含的民族正气、爱国情怀、道德品质和艺术魅力，河北外国语学院将有关活动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在校大学生、留学生及我校在职教师三个组别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为列入教育部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的一首经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参赛大学生及留学生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结合个人生活经验与感受，讲解诗词作品，并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 2024 年新创作录制的视频，横屏拍摄，格式为 MP4，长度为 5—8 分钟，清晰度不低于 720P，大小不超过 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参赛者须出境。

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组别等信息，信息须正确、规范，与赛

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视频中不得出现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姓名、学校或单位等信息。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

（三）提交要求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2024 年 5 月

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按照参赛指引自主完成报名，并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诗词常识初赛测评，测评可进行 3 次，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按初赛测评成绩排序确定入围复赛人员（初赛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测评时间截至 5 月 28 日 18:00。

（二）复赛：2024 年 6 月至 7 月

参赛者于 6 月 25 日 24:00 前通过大赛网站 (<https://jdsxj.eduyun.cn>) 提交 1 篇原创书评（对象为与经典诗词相关书籍，字数在 1000—3000 字；文章如有抄袭，取消参赛资格），文件格式为 DOC 或 DOCX。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评审确定入围半决赛的参赛者。入围半决赛的参赛者按要求录制参赛视频、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上传作品。作品上传时间截至 7 月 31 日 24:00。

（三）决赛：2024 年 8 月至 9 月

决赛分为半决赛和总决赛。根据所有入围半决赛的作品成绩排序，确定三等奖、优秀奖作品及入围总决赛的参赛者。通过总决赛确定一等奖和二等奖作品。

（四）展示：2024 年 10 月至 12 月

优秀作品将在相关媒体平台进行展示，部分获奖选手将参与线上线下专题展

示。

四、活动安排

(一) 参赛师生均需在5月29日前将网上评测成绩截图以学院为单位报送至河北外国语学院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即培训工作qq群),截图须标明学院、姓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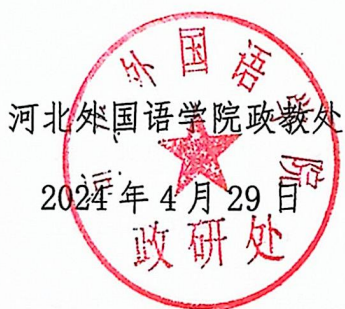
(三) 参赛师生均需填写《“诗教中国”大赛报名表》(附件2.1),电子版报名表发送至培训工作qq群,纸质版报名表于5月29日前报送至大中华楼109室刘老师处。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老师

联系电话: 0311-66607889

地址: 河北外国语学院大中华楼109室



附件 2.1

“诗教中国”大赛报名表

学院:

姓名	视频名称	联系电话

附件 3:

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 河北外国语学院校赛选拔方案

各处、院: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服务教育强国、文化强国建设，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落实全国青少年读书行动，深化“典耀中华”主题读书行动，河北省教育厅举办“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书写中华经典，坚定文化自信。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设硬笔和毛笔两个类别。参赛对象为全校师生，每个类别为大学生组（含留学生）、教师组。

三、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楹联、词语、名言警句，或中华优秀图书的内容节选等。当代内容以正式出版或主流媒体公开发表为准，内容主题须相对完整，改编、自创以及网络文本等不在征集之列。

硬笔类作品须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毛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所见的写法，字体不限（篆书、草书须附释文），但须通篇统一，尤其不得繁简混用。

（二）作品要求

1. 作品应为 2024 年新创作的作品，由参赛者独立完成。每人限报 1 件作品（毛笔或硬笔），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

指导教师。

2. 硬笔可使用中性笔、钢笔、秀丽笔,用纸规格不超过A3纸大小(29.7cm*42cm以内),建议使用硬笔书法纸(专用纸)。

3. 毛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四尺三裁至六尺整张宣纸(46cm×69cm—95cm×180cm),一律为竖式,不得托裱。手卷、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内。

4. 参赛作品正面需署名、需印章。

5. 参赛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规范书写作者姓名、作品名称(表述规范,注明原作者)、年龄、组别、身份证号、手机号、学校全称、通讯地址、指导教师姓名、指导教师单位全称。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予更改,参赛信息填报须准确、规范。

6. 参赛者本人务必保留作品高清照片和书写视频。硬笔类作品需要留存分辨率为300DPI以上的扫描图片,毛笔类作品需要留存高清照片,格式为JPG或JPEG,大小为2—10M,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参赛者须拍摄上半身书写视频,摄像设备放在参赛者左侧(左手书写者在右侧拍摄),开始拍摄时参赛者本人须手持本人身份证或学生证、工作证,奖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拍进视频,要求必须露出五官,证件上姓名、照片清晰可见,持续5秒,同时体现作品书写过程、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总时长不超过3分钟,无需将作品全部写完,但拍摄期间的书写不得中断,视频最后请参赛者手持该作品正对摄像机,停留5秒钟。视频要求:MP4格式,300M以内。入围省赛的参赛者需根据主办部门要求以学院为单位将作品书写视频发送至培训qq群(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入围全国复赛者,需自行上传留存的照片和视频。

7. 所有参赛纸质作品不予退还。主办单位享有使用权,作者享有署名权。

(三) 其他要求

1. 数量要求:每个二级学院推送硬笔作品不得少于4个,多者不限。

2. 电子材料文件夹命名要求:各学院请于5月24日前将参赛所需报送的所有电子版材料(详见院赛要求)打包发送至培训qq工作群,文件命名方式为“XX学院汉字书写大赛作品汇总表”。

四、活动安排

（一）院赛：5月24日前

1. 各二级学院在5月24日前自行组织院赛，选拔、推荐入围校赛作品，并按时、按要求报送纸质作品（作品需按组别分别整理）。

2. 所有参赛师生均需以学院或处室为单位填写河北外国语学院《“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作品汇总表》(附件3.1),并于5月24日前发送至培训工作qq群(处室作品直接发送至大中华109室语言文字办公室刘老师)。

注：留学生及外籍教师须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汇总时先教师组再大学生组，组别内先汇总硬笔再汇总软笔，请在“备注”中标注“软笔或硬笔”。

3. 纸质版《“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作品汇总表》需同时于5月24日前报送。

4. 学生网上成绩评测：网上测评结束后5月24日前，须将网上测评最优成绩截图与汇总表一并打包发送培训工作qq群。

所有参赛师生均需登录大赛官网（网址：<https://jdsxj.eduyun.cn>）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诵读常识测评，测评时间截为5月23日下午18:00。测评可多次进行，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方可获得参赛资格。若未进行网上测评，将无法参加校级评选。

（二）校级评审：6月10日前

1. 5月27日-28日，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整理学院报送作品，准备校级评审会。

2. 6月6日前，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组织协调相关专业教师形成评审专家团队，对各学院报送的作品进行校级评审。

（三）作品报送：6月12日前

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按要求整理、汇总入围省赛作品及相关材料，并报

送省级部门。

五、奖项设置

详见“关于组织全校师生参加全国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系列活动通知（河外语办【2024】1号）”奖项设置。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311-66607889

地址：河北外国语学院大中华楼 109 室



附件 3.1

河北省第七届汉字书写大赛作品汇总表

报送单位（加盖公章）：

联系人		(培训部长)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序号	组别	作品名称	参赛者姓名	参赛者单位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备注
1	大学生组--毛笔	《静夜思》	赵某	河北外国语学院	15812345678	钱某	河北外国语学院	硬笔

填表说明：

- 1. 作品按照毛笔类和硬笔类作品分别汇总，每个组别单独排序。
- 2. 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注明原作者。作品名称填报后无法更改。
- 3. 参赛者单位：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
- 4. 参赛者手机号：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 5. 指导教师：每人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 6. 留学生及外籍教师须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汇总时先教师组再大学生组，组别内先汇总硬笔再汇总软笔，请在“备注”中标注“软笔或硬笔”。

附件 4:

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 实施方案

各处、院:

为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推广“大众篆刻、绿色篆刻、创意篆刻”理念,通过传播篆刻文化与汉字历史文化知识,在师生中普及篆刻技能,特举办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并制定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分为大学生组(留学生)、教师组两个组别,设手工篆刻、机器篆刻两个类别。

二、参赛要求

(一) 内容要求

反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词语、警句、中华古今名人名言。内容应完整、准确。

(二) 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内容使用汉字,字体不限。

参赛作品材质提倡使用除传统石材以外的各种新型材料,机器篆刻鼓励使用木头、陶瓷、金属等材料。

手工篆刻类:每人限报1件印屏(粘贴印蜕6—8方,需两个以上边款,作者自行粘贴、题签)。印屏尺寸为138cm×34cm,竖式。

机器篆刻类:作者根据设计稿以机器的方式制作篆刻作品的成品,并将钤印出的印蜕以印屏的形式呈现(粘贴印蜕6—8方,需两个以

上边款，作者自行粘贴、题签)。印屏尺寸为 138cm×34cm，竖式。

(三) 提交要求

手工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另附作品释文。

机器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已完成印章实物照片，另附作品释文。

照片格式为 JPG 或 JPEG，大小为 1—5M，不超过 5 张，白色背景、无杂物，须有印面，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局部等效果。

(四) 其他要求

参赛作品应为参赛者独立创作。按大赛官网要求正确填写参赛者 and 指导教师姓名、作品名称、所在学校/单位等信息。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予更改。每人限报 1 名指导教师，教师组参赛者不填写指导教师。

三、赛程安排

(一) 初赛：2024 年 4 月至 7 月

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按照参赛指引完成报名，并与 5 月 24 日前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篆刻常识在线测评，每人可多次测评，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24 日网上测评结束后，需将网上测评最优成绩截图打包发送培训工作 qq 群。60 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可提交参赛作品。作品提交时间截至 7 月 31 日 24:00。

(二) 复赛：2024 年 8 月

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评审，按参赛作品评审成绩确定入围决赛的参赛者。复赛成绩不计入决赛

(三) 决赛：2024 年 9 月

所有入围决赛的手工篆刻类参赛者，根据通知要求寄送印蜕及印

屏实物作品，参赛印屏不予退还。所有入围决赛的机器篆刻类参赛者，可自行制作完成后寄送作品，也可联系承办单位协助制作（具体要求另行通知）。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印屏及实物进行评审，按评审成绩排序确定获奖作品及等次。

（四）展示：2024 年 10 月至 12 月

举办“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获奖作品展览活动。

四、其他事项

关于各赛段名单公示、决赛具体要求等未尽事宜均通过大赛官网发布通知。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311-66607889

地址：河北外国语学院大中华楼 109 室

